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爱国主义教育丛书

黄遵宪



一、人小志气大

黄遵宪，字公度，1848年4月27日（清道光二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出生在广东嘉应州（今梅县）。是我国近代历史上一位卓越的爱国诗人，也是一位有才干的政治活动家和外交家。

黄遵宪的祖上原是中原人，大约在元朝的时候渡江南下，经闽江流域，最后在广东东部东江流域的嘉应州定居下来。（广东人称他们为“客家人”）黄遵宪的祖父叫黄际昇，据地方志记载，“性和易，处事练达”，是一个开明的士绅。有一年嘉应州闹大饥荒，米卖到一千五百钱一斗。黄际昇和州中一些人士捐款救济饥民，受其惠者甚众。他在地方上还提过不少好的建议，如向地方长官提出“设粮房于堂皇侧”，方便贫民百姓，使“州人至今称道弗衰”。黄遵宪的父亲叫黄鸿藻，科举考试中了举人以后，由户部主事调任知府，分派到广西省。先后在南宁、梧州一带办理粮食调拨工作。1884年，中法战争期间，我国军队源源开山镇南关，粮食所需，十分急迫。黄鸿藻能及时把大批粮食从南宁等地调运到前线去，解决军队的给养问题，对鼓舞军士的战斗精神，起了很大作用。以后黄鸿藻升任思恩府知府，任职期间“办农桑，修书院，教养兼施，政声卓著”。他曾这样表示过自己的抱负：“士大夫平日读书修养，应以天下为己任，当官做事，不应首先考虑个人祸福，而应以国家大计为重。”黄鸿藻不仅是一位有才干的政务家，还是一个喜欢诗歌的人。他在广西任职期间，政事余暇，常与同僚们游山赏水，饮酒吟诗，写过一些很有才情的诗篇。父亲的思想品质，以及对诗歌的偏爱，对黄遵宪自然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不过，在黄遵宪童年的生活中，给他更大影响的是他的曾祖母李氏。

黄遵宪出生在一个四世同堂，成员多达70余人的大家庭里。黄遵宪的曾祖母李氏德高望重，是大家庭里的中心人物。在众多兄弟姐妹中，李氏特别偏爱黄遵宪。黄遵宪才1岁多，弟弟又降生了，两人在母亲怀中争乳。为给黄遵宪母亲解围，高龄的李氏负起了带养黄遵宪的任务。她亲手为小曾孙裁制衣裳，烹调食物，体贴得无微不至。她还故意把曾孙打扮成女孩子模样，梳个盘云髻，穿上红衫红裙，惹得邻里们都笑。

黄遵宪的家乡不仅山青水秀，而且是远近闻名的山歌之乡。还在黄遵宪呀呀学语的时候，李氏就教他唱儿歌：“月光光，秀才郎，骑白马，过莲塘。”后来，李氏又教他唱山歌，背诵《千家诗》。在李氏的影响下，黄遵宪自幼就受到了文学的熏陶。1856年，黄遵宪9岁时，他父亲中了举人。喜报传来，全家庆贺，李氏兴奋地抚摸着黄遵宪的头说：“这孩子属猴，可比猴子还伶俐，长大后定会比他父亲更有出息。”话语间充满了对小曾孙的厚望。

黄遵宪10岁的时候，开始学写诗。有一天，塾师以唐代大诗人杜甫《望岳》中的名句“一览众山小”为题，让黄遵宪作诗，他思索片刻，提笔写下：“天下犹为小，何论眼底山。”一个有远大志向的人，站得高，看得远，连整个世界大势都能看得清楚，不会觉得世界太大，更何况那些一目了然的眼底群山呢！这诗句口气很大，出语不凡，意境比杜诗更进一层，使塾师惊异、赞叹不已。

二、科举路上徘徊

在家庭的影响下，在塾师的指导下，黄遵宪的学习不断有长进。在封建社会里，知识分子大都要通过科举考试才能挤进官僚阶层。明清以后，适应封建制度的发展，建立了一套比唐宋时期更完备的科举制度。为培养驯顺的奴才，统治者特别看重八股文、试帖和楷法。所谓八股文，指的是考试中“代圣贤立言”的文章。全文除首尾外，分八段，每两段必须逐字成对。题目都是出自“四书”、“五经”，考生对题目的理解只能以程朱理学的解释为依据。所谓试帖诗，也同八股文一样，必须按一定的格式，可以说就是在做一种没有实际内容的文字游戏。这种考试分为三级：院试，考中了是秀才；乡试，考中了是举人；会试、殿试，考中了是进士。

黄遵宪所受的教育，决定了他不可能不走科举仕途的道路。然而，黄遵宪所处的年代，正是中国社会处在剧烈变化的时代。就在黄遵宪出生的前8年，即1840年，爆发了鸦片战争。西方列强用炮舰打开了中国的大门，强迫清政府签订了一个又一个不平等条约，中国的领土主权开始丧失，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遭到破坏，中国社会逐步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民族矛盾的加深，使阶级矛盾更加尖锐。黄遵宪出生后第三年，爆发了中国历史上最大规模的农民起义——太平天国革命运动。太平天国政权存在了14年，太平军纵横18个省，沉重打击了清王朝的统治。社会动荡不安，使人们的生活和思想意识开始发生了变化。一部分地主阶级知识分子，开始了解世界，并提出向西方学习的主张，认为不能以天朝大国自居。他们对于清朝政府的腐败，深恶痛绝，呼吁强国强兵，抗击外来的侵略。

面对民族危机、社会动荡，黄遵宪也认真思索起来。他在一首诗中写道：“世儒诵诗书，往往矜爪嘴。昂头道皇古，抵掌说平治。”诗中批评了只知道熟读古书高谈阔论的人，认为想用古代的办法来治理国家是行不通的。诗中又写道：“儒生不出门，勿论当世事、识时贵如今，通情贵悯世。”进一步说出了他的主张：要治理好国家，必须了解当今世界的情况。

1867年，黄遵宪参加院试，入州学，当了秀才，取得了参加乡试考举人的资格，同年秋即赴广州应考，没有考中。1870年，黄遵宪第二次去广州应考，结果又名落孙山。广州是南方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中心，也是军事要地，又是林则徐禁烟、关天培等爱国将领抗击外国侵略的地方。黄遵宪在广州的逗留，使他写下了《羊城感赋》的组诗，其中一首极力赞扬了关天培的英勇和将略，歌颂了这位光荣殉国的英雄。由广州回家的途中，黄遵宪到香港作了一次短期旅行。他看到昔日祖国的海岛，今已是外国人的乐园，香港的中国人受着殖民统治。更可悲的是，英国殖民者已把香港作为进一步侵略中国的基地。大批的鸦片烟，正准备运往内地。黄遵宪心情十分沉痛，他写了《香港感怀十首》，字里行间表现了爱国主义的愤懑情绪。

屡次考试不中，使黄遵宪精神上非常痛苦。以后几年中，黄遵宪一方面对埋于案头，作八股吟诗赋，消磨宝贵的生命，心有不甘，鄙弃科举的念头越来越强烈；一方面又抱着一种渺茫的希望，几乎是无可奈何地进行准备，参加下一次的考试。

1873年黄遵宪26岁时，考取了拔贡生，按当时考试的办法，凡得到“监生”、“贡生”头衔的，都可以参加顺天（清朝沿用明朝旧制。以北京为顺天府）乡试。1874年春，黄遵宪启程去北京。当时他父亲正在户部任职，也

在北京，于是爷儿俩生活在一起。由于黄鸿藻的薪俸不多，所以他们的生活很简朴。在北京，黄遵宪交了一些朋友，还结识了一些官场上的人物，这对他以后的政治生活产生了一定的影响。特别是1876年，他随父亲到山东烟台作了一次漫游，见到了洋务派官僚张荫桓、李鸿章等人。所谓洋务派，是第二次鸦片战争后，随着清政府内外交困，统治阶级内部一部分官僚主张利用西方先进生产技术，维护清朝的统治。他们与顽固派盲目排外，仇视一切外洋事物不同，提出“师夷长技以自强”的口号，掀起了洋务运动，先后创办了一些近代的军事工业和民用工业。洋务运动客观上刺激了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对外国经济势力在中国的扩张，也起到了一些抵制作用。

黄遵宪在他们面前侃侃而谈，引起了他们对这位年轻人的兴趣和注意。李鸿章竟当着别人的面称道黄遵宪为“霸才”。以李鸿章当时权势和地位，能如此推重黄遵宪这样一位初出茅庐的后辈，使黄遵宪大有“知遇”之感。这是黄遵宪和洋务派发生联系的开始。

同年秋，黄遵宪犹豫再三，还是参加了顺天乡试。结果这一次被录取为第141名举人。

1877年，黄遵宪的同乡、翰林院侍讲何如璋，被任命为中国第一任驻日公使。他熟悉黄遵宪并了解他对时务的见解，所以邀请他一起去日本。黄遵宪考取举人后，家人都希望他再考进士，加上当时中国是一个屡战屡败的弱国，处在列强虎视眈眈之下，清朝的许多大臣对国际形势又茫然无知，造成外交活动的困难，所以参与外交活动是很不利的，对个人来说甚至是危险的。为此家人反对他去日本。黄遵宪没有胆怯畏缩，爱国主义的思想使他充满着信心和勇气，去担负艰巨的外交工作。他不顾家人和亲友的反对，毅然抛弃科举仕途，选择了到海外从事外交工作的职业。经过何如璋的推荐，黄遵宪被任命为驻日参赞官，随行出使日本。

出使前夕，黄遵宪的心情非常激动，多年来，科举考试的折磨给他带来的痛苦，似乎都消除了。他对着自己的像片，写道：“如此头颅如此腹，此行万里亦奇哉，诸公未见靴尖趂，待我扶桑濯足来。”中国古籍里称日本为扶桑，黄遵宪风趣地表示要去扶桑洗脚，表达了他希望在对日外交工作中施展才能，实现抱负的心情。

三、外交生涯

1877年11月26日傍晚，黄遵宪随何如璋由上海乘轮船启程，一行30余人，最后在神户登陆，开始了在日本的外交活动。

日本是亚洲东部的一个岛国，自17世纪开始，遭到荷兰殖民者的侵略，引起社会的变化，民族矛盾加深，其情形与当时中国相似。1868年，日本发生了明治维新，通过一系列的改革，日本走上了发展资本主义的道路，逐渐强大起来。1874年，发生了日本武装侵略台湾的事件，中国人在感到震惊的同时，迫切要求了解日本，想知道明治维新后的日本到底发生了什么变化，究竟它是怎样学习西方变法自强的。黄遵宪的心情也正是这样。

黄遵宪作为一个友好的使者，到日本后，漫游各地，参加各种集会，结交各方面的人士，与许多日本朋友结下了深厚的友情。异国的风土人情，增加了他的创作激情，他写下了大量的反映日本历史、现状、自然景色和风情民俗的诗歌，后来编成了《日本杂事诗》刊行。1880年，日本友人源辉声先生在征得黄遵宪同意后，把《日本杂事诗》的部分原稿，埋藏在东京墨江畔的家里，由黄遵宪题写了“日本杂事诗最初稿冢”九个字，刻石竖碑，作为中日两国人民永久友谊的象征。碑石上还刻着黄遵宪的两句诗：

一卷诗兮一抔土，诗与土兮共千古。

同时还有源辉声先生和的诗：

诗有灵兮土亦香，我愿与尔句兮永为邻。

源辉声先生逝世后，安葬于东京都北部的平林寺，诗冢也被迁到该处。这件事成了中日文化交流史上一段动人的佳话。

在日本期间，黄遵宪开始接触从西方传播到日本的资产阶级民主自由学说。他刚到日本时，听到关于民主自由的说法是很惊讶的，当他读了法国启蒙运动先驱卢梭、孟德斯鸠的著作后，思想有了明显的转变。根据在日本的亲身体验，使他认识到民主政治比封建专制政治要好，而且认为民主政治代替封建专制政治是必然的趋势。有一次他对何如璋说：“中国必变从西法。”如果不像日本那样维新自强，必遭奴役、瓜分之祸。正是这种思想的形成，使他后来成为我国维新变法运动的积极倡导者。

在日本期间，黄遵宪清楚地看到，日益强盛起来的日本正把侵略矛头指向中国和朝鲜。1879年，日本吞并琉球，驻日大臣何如璋给总理衙门和北洋大臣的重要文件共10余万字，分析了日本国情，陈述了我国应采取的对策，指出：“琉球如亡，不出数年，闽海先受其祸。”这些预见都被后来的事实所证明。而这些文件绝大部分都是由黄遵宪草拟的。但清政府却没有采纳黄遵宪在外交政策方面的意见，终使琉球成为日本侵略政策下的牺牲品。黄遵宪只好把他满腔悲愤寄托在他的诗篇《琉球歌》里。

黄遵宪在日本两年间，不仅广泛接触各方面的代表人物，观察和了解日本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教育等方面的情况，同时还努力学习日文，以便能够直接阅读日本书籍，搜集资料，准备编写一本介绍日本典章制度为主的书籍。他以顽强的毅力，克服种种困难，精心收集了200多种参考文献。后来他离开日本时这部书的草稿已基本完成。1882年，黄遵宪奉命调任驻美国旧金山的领事，写作因而中断。1885年，他从美国请假回国，又重新进行编写，直到1887年的夏天，这部名为《日本国志》的书终于完成。

《日本国志》共40卷，约50余万字，编目为国统志、邻交志、天文志、

地理志、职官志、食货志、兵志、刑法志、学术志、礼俗志、物产志、工艺志 12 部分。详细介绍了日本的历史和现状，特别着重介绍了明治维新以后采取的改革措施及成效。书成之日，黄遵宪写下了《书成志感》，表达了他的心情：

湖海归来气未除，忧天热血几时摅，
千秋鉴借吾妻镜，四壁图悬入境庐。

《吾妻镜》是日本一部编年体的史书，《千秋金鉴录》是唐朝张九龄编写的历史书。黄遵宪希望借鉴日本的经验，通过维新变法使中国繁荣富强起来。

这部书的问世，大大加深了中国人对日本国的认识，成为当是中国人了解和研究日本的必读参考书。

1882 年 1 月，黄遵宪奉命调任驻美国旧金山总领事。3 月 30 日，黄遵宪刚刚踏上这块美洲大陆，就碰上美国统治集团发动的排华事件。

早年，美国资本家为了开发西部，派人到中国招募了大批华工，到 1880 年时，已达 20 余万人。这些华工到美国后，在人烟稀少的沙漠沼泽里，顶烈日，冒风雪，修铁路、挖运河、开金矿。在极恶劣的条件下，担负着艰苦的工作。为了当地的开发和建设，他们流尽了血汗，这一点连美国人也不得不承认他们的贡献。然而，美国资本家为追求高额利润，用极其残酷的手段对劳工进行剥削，当他们年老力衰时，就把他们抛弃，不仅如此，美国政府还把华工置于法律保护之外，掀起一次次的排华事件。1882 年，美国议会制定了《限制华人例案》，对来美华工及侨民作出了许多苛刻的规定，使大批华工、华侨遭到虐待、迫害和残杀。

黄遵宪到美任职的地方——旧金山，是在美华人比较集中的地方。美国一小撮种族分子和歹徒为非作歹，十分猖獗，那里经常发生华人住所遭袭击、华人受侮辱甚至遭殴打的事件。黄遵宪到美国后，看到这一切，非常气愤。作为外交人员，他曾向清政府提出建议和应采取的对策。但昏庸腐朽且怯懦的清政府却根本没有采纳，所以黄遵宪只能在自己职权范围内，凭着一颗热爱侨胞的心尽力保护侨民，做一点力所能及的工作。

有一次，美国地方政府又向华工寻衅。他们派官员到华人的居住区进行“巡视”，然后说：“华人不讲卫生，违反了政府的卫生条例，应予以拘留和罚款的处置。”许多华人因此遭到逮捕，监狱被关得满满的。黄遵宪闻讯，迅速赶到拘禁华人的监狱，他叫人仔细丈量了囚房的面积，然后把美国官员找来，指着肮脏拥挤的牢房，质问：“这里的卫生条件，难道比华人住所好吗？”美国官员被问得哑口无言。经过黄遵宪的据理力争，美国地方政府只得把无辜的侨民，从监狱里释放出来。黄遵宪的正义行动，受到了华人一致的称赞。

1884 年，黄遵宪的母亲病故。第二年，他请假回国。10 月，黄抵达广州，他先赴梧州探望父亲，然后乘船回嘉应州。回到阔别多年的家乡，感到格外亲切。听说黄遵宪回来了，家人、乡亲都来看他，争着向他提出各式各样的问题，有的问题荒诞又有趣，黄遵宪巧妙地解答了这一道道“难题”。客人走后，一家人亲亲热热地围灯团坐，只是再不能见到慈母，黄遵宪不免伤心地落下泪来。

接着黄遵宪就开始为《日本国志》的最后编纂而忙碌。1886 年，张荫桓被任命为驻美使臣，他希望黄遵宪能继续担任驻旧金山领事，被黄遵宪辞却。

同年，洋务派官僚、两广总督张之洞，又意欲命黄遵宪巡察南海各岛，也被黄遵宪辞却。黄遵宪专心致力于《日本国志》的修改、编纂，直到1887年夏终于完成。

1889年，驻法公使薛福成见到《日本国志》这本书，十分欣赏，连声称赞：“好书，好书，真是几百年少见的好书。”为此他十分器重黄遵宪，并为《日本国志》作了序。同年，薛福成被任命出使英、法、意、比四国，经薛福成推荐，清政府任命黄遵宪为驻英二等参赞，随同薛福成赴欧洲。这样，黄遵宪再次开始了他的出使生活。

1890年2月，薛福成乘船到达香港，黄遵宪自嘉应州前来与薛福成会合，登舟。他们从香港启程，经过了越南、新加坡、锡兰（今斯里兰卡）入红海，经苏伊士运河进入地中海，再经过法国马赛、巴黎，最后到达英国伦敦。一路上，黄遵宪被异国风土人情所吸引，更为亚洲弱小国家遭沦丧而感叹。过锡兰时，黄遵宪一行上岸游览了有名的开米南庙，庙里有一尊如来佛像，长二丈有余。面对的巨大的佛像，黄遵宪感慨地说：“虽有坚牢相，软过兜罗绵”（一种很软的棉花）。如来佛太软弱了，为什么沉沉地睡去，一睡就是三千年？黄遵宪悲愤的问道：佛呵，面对列强入侵，你“如何敛手退，一任敌横纵，竟使清净土，概变腥膻戎？”希望你像《佛经》上说的那样舒开五指，放出五头雄狮，让百兽之王去赶走敌人！

在英国期间，黄遵宪接触了英国政界上层人物，仔细考察了英国君主立宪的政治制度。他非常推崇这种制度，后来维新变法期间，黄遵宪在湖南，协助陈宝箴实行地方自治制度，就是以英国为模式的。

不久，黄遵宪又被调任新加坡总领事。后来薛福成在《出使英法意比四国日记》中提到了调任黄遵宪一事的原委。那是因为当时北洋海军提督丁汝昌给朝廷的报告中，说他奉命巡洋时，抵达新加坡一带，目睹当地华侨因为中国政府没有设领事馆，受了洋人的欺凌剥削，有冤无处诉。他请求中国政府速派领事到新加坡附近各岛。薛福成考虑将新加坡领事改为总领事，就可以兼办其他各埠的侨务。经过考虑，他决定委派黄遵宪。因为此人“历练有识，持己谨严，接物和平，允堪胜任”。从薛福成的这几句评价里，可以看出黄遵宪此时已是一个成熟老练的外交家了。

1891年秋，黄遵宪到新加坡上任。很早以前就不断有华人到南洋一带谋生，他们努力耕作，辛勤劳动，为当地开发做出了重要的贡献。赢得了当地人民的赞扬。新加坡是南洋华侨聚居的地区，黄遵宪到任后，经常到各处去访问华侨，并积极保护华侨的正当权益。他与华侨相处得很融洽，华侨也愿意和他讲心里话，黄遵宪在接触中感受到，大多数华侨虽身处异国，但对祖国故乡有着无限的思念之情，可他们爱国想家却又不肯回国去看看，不知是什么原因？

一次，在一个华侨商人的婚礼上，黄遵宪与一位鬓发斑白的老人攀谈。老人对他说：“我们这些海外游子，特别是像我这把年纪的老人，无时无刻不想念祖国。”“那你可以回家乡去看看。”老人听罢，眼里流出热泪说：“去了，可政府却把我扣留起来。”“这是为什么呢？”“政府说我通敌，我通什么敌呀？后来要我交一笔钱才把我放了。”

听了老人的话，黄遵宪的疑团解开了。由于清政府长期实行海禁政策，对去海外谋生的华人，一概以通敌、通盗论罪。归国的华侨，得不到法律上的保障，地方官吏和土豪劣绅，对他们敲榨、勒索，致使许多华侨不敢回国

或探亲。对此黄遵宪心里很是不安。他立即向朝廷上书指出，海外华侨是热爱祖国的，政府要加以保护，决不能欺侮他们。经过黄遵宪的力争，清政府颁布了一些保护华侨的规定，以后，黄遵宪又创立了给华侨颁发“护照”的制度。

黄遵宪在新加坡任总领事，3年有余，期间身体一直不好，约有一半日子是在养病中渡过的。尽管如此，黄遵宪仍带病坚持工作，处理外交事务外，对华侨事务特别关心。那时英属马来西亚半岛锡矿业和橡胶业发展迅速，那里的华侨人数很多，虽然我国在新加坡设立了总领事，但英国政府却迟迟不答应我国在吉隆坡等地设副领事。为此黄遵宪据理力争，最后终于达到了目的。

1894年，爆发了中日甲午战争。身在异国的黄遵宪，思念祖国，十分关注战事的发展。

四、致力维新变法

中日战争爆发后，清军屡战屡败。当时张之洞由湖广总督调任两江总督。他感到筹措防务需要能人，于是想到了黄遵宪，就奏请光绪皇帝调黄遵宪回国。

1894年底，黄遵宪结束了十几年的外交生涯，回到国内。第二年春天即去江宁（今南京）拜见张之洞。黄遵宪怀着满腔忧国之情，准备施展自己的才干，大干一场。然而张之洞是洋务派的首领，又是一位老官僚，他看惯了别人在他面前唯唯诺诺，可黄遵宪虽是他部下属员，却无半点奴颜婢膝之态，而且还本着“当仁不让”的精神来指教张之洞，使这位大帅很不舒服。所以黄遵宪自然没有受到重视，被“置之闲散”，后来康有为在《黄公度诗集序》中回忆当时的情形写道：“闻公度以属员见总督亦复昂首加膝，摇头而大语。吾言张督近于某事亦通，公度则言吾自教告之，其以才识自负而目中无权贵若此。岂惟不媚哉！公度安能作庸人。卒以此得罪张督，乃闲居京师。”黄遵宪本不是盛气凌人，倒有那么一种不亢不卑的书生本色。他谈笑自若的神态更带有一位外交家和政治家的风采。“昂首加膝”的习惯也正是他多年外交活动形成的。张之洞看不惯这些，自然没有委派黄遵宪以重任，只叫他去办理江苏、浙江、湖北、湖南、江西五省积压的教案。所谓教案，是指牵涉到外国在中国的教会、教士、中国教民与中国平民之间种种矛盾纠纷造成的事件。这些事情处理起来往往十分棘手。然而黄遵宪一到、凭着他的才干和丰富的外交经验，许多悬而未决的“难题”，迅速地被他解决了。

黄遵宪在湖北办理教案期间，清政府与日本签订了《马关条约》，听说台湾被割让，黄遵宪心情十分悲痛，他在给一位朋友的信中写道：“新约既定，天旋地转，东南诸省，所恃以联络 200 余年所收为藩篱者，竟拱手而让之他人；而且敲骨吸髓，输此巨款，设机造货，夺我生业。吾辈幸为一卑官，不与闻其事；然射影已来，噬脐将及，其何以善其后耶？……时势至此，一腔热血，无地可洒，行且被发空山，不忍见此干净土化为腥膻也。”然而黄遵宪并没有“被发入空山”，而是以极大的热情，投身到康有为掀起的维新变法的运动中。

康有为，广东南海人。1882年到北京参加科举考试没有考取，南归途经上海时“大购西书以归”，潜心研究。西方学说的影响，特别是中国社会的剧烈的变动，使他逐渐形成了维新变法的思想。1888年，他第一次上书光绪皇帝，初步阐述了他的变法主张。虽然皇帝没能看到上书，但康有为的名字，却几乎传遍了京城。1895年，《马关条约》签订的消息传到北京，正参加考试的各省举人，群情激愤，他们公推康有为起草给光绪皇帝的万言书，即“公车上书”。反对和约，请求变法。由于顽固派官僚的阻挠，皇帝并没有看到公车上书。然而参加考试的各省举人，却把万言书带回各省，使之广为流传，变法运动渐渐兴起，康有为也成了变法运动的领袖人物。为了大造舆论，康有为在北京创办了万国公报，又组织强学会。

1895年秋，黄遵宪在上海第一次见到了康有为，两人谈得很投机。黄遵宪加入了强学会，并成为积极分子。后来，强学会及机关刊物《中外纪闻》（前身就是万国公报）被顽固派查封，黄遵宪非常气愤。他决心在上海另办一种报刊，作为维新运动的宣传阵地。1896年3月，黄遵宪写信给梁启超，邀请他到上海办报，从此开始和梁启超结交。梁启超也是广东人，并有“神

童”之称，他是宣传变法维新的干将，当时梁启超只有20来岁，黄遵宪比他大17岁，但黄遵宪与梁启超可以说是忘年交，他们互相尊重相处很好，亲密友谊保持了一生。黄遵宪逝世前一年，给梁启超写信还说过“国中知君者无若我，知我者无若君”的话。

为了办报，黄遵宪捐款1000元，并多方努力，经过几个月筹备，8月9日，这份新的刊物终于问世了。梁启超担任主编，每10日1册，每册约20余页。该报以变法图强为宗旨，设论说、谕折、京外近事、中西报译等栏目。《时务报》一出版，立刻受到读者欢迎，“一时风靡海内外，数月间，行销至万余份”。

10月，黄遵宪奉召入京。按清朝的制度，只有高级官吏才能由皇帝特旨命令进见，道、府以下的官吏，必须由吏部带领分批引见。黄遵宪这时还只是个道员，自然只有等待吏部引见，但光绪帝却破格下特旨召见黄遵宪。光绪帝名叫爱新觉罗·载湫，是道光皇帝之孙、慈禧太后的侄子，从4岁起，就在慈禧的“训政”下做皇帝。随着年龄的增长，他与慈禧太后之间矛盾越来越大。1889年，光绪帝19岁，举行“大婚典礼”，按清代制度此后皇帝应该“亲政”，所以慈禧太后不得不宣布“归政”，退居颐和园，但要政还须请示她，她仍掌握着内外大权。为从慈禧太后手中夺回统治权，并振作图强，光绪帝积极支持、任用维新变法派人物，以削弱后党一派的势力。

光绪帝在召见黄遵宪时，知道他去过许多国家，就问他：“西方各国的政治为什么胜于中国？”黄遵宪答道：“西方国家强大都在于变法。”还说：“在伦敦时，听一位老人讲，百年以前英国还不如中国！”光绪听后连连点头。光绪召见后，黄遵宪又受到户部尚书翁同龢的接见。翁同龢是光绪的老师，帝党的领袖，他对黄遵宪的印象是：“诗文皆佳。”

光绪皇帝召见后不久，清政府派黄遵宪为出使德国大臣。由于德国当时正阴谋强迫清政府“租借”胶州湾作为军港，便制造借口，拒绝黄遵宪出使。先是说黄遵宪“官阶尚小，不足膺钦差大臣之重任”，后来又表示：“中国如肯以一岛可以泊船、屯煤如香港之类者畀之，彼当接待。”黄遵宪不愿意国家因此受到要挟，便要求清政府收回任命，自己继续留住北京，以书信指导《时务报》的工作。

1897年夏，经翁同龢推荐，黄遵宪被任命湖南长宝盐法道，负责管理一省食盐的生产和运销，同时兼管一路的钱谷和刑名。黄遵宪到达湖南后，原湖南按察使李经义因事进京，由黄遵宪代理湖南按察使，掌管一省刑狱和官吏的考核。当时湖南巡抚陈宝箴是支持变法的新派人物，黄遵宪上任后，积极协助陈宝箴进行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各方面的改革。在黄遵宪的建议下，陈宝箴同意创办一所时务学堂，以培植变法人材。黄遵宪还提出邀请梁启超来湖南担任时务学堂的总教习。

梁启超到湖南后，倡议创办南学会，以推动地方自治。南学会虽名为学会，但实际上却具有地方议会的规模。它的组织大致是这样：先由巡抚选派本地绅士名流10人、分任总会长、副总会长。然后由总会长、副总会长吸收州县绅士为会员，组成分会。南学会总会每7天讲演一次。由梁启超、黄遵宪、谭嗣同等人主讲，阐述国际形势和国内大事，宣传维新变法思想，主张发展地方民族工业。南学会成立后，黄遵宪共作了9次讲演，其中南学会举行的第一次讲演会就是由黄遵宪讲的。由于黄遵宪多年海外生活的经历和生动的语言，使听者大开眼界，黄遵宪也因此名声大震。

1897年冬，德国强占胶州湾，瓜分危机迫在眉睫，康有为再次上书光绪皇帝，指出再不进行变法，那么不仅“苟安旦夕，歌舞湖山”做不到，而且想当一个普通的“长安布衣”也不可能。这次光绪帝终于看到了康有为的上书，书中激烈的言辞，使光绪深为感动，他决心变法图强，表示“不甘作亡国之君”。他让翁同龢接见康有为，下令康有为等筹划变法。1898年6月11日，光绪帝颁布《定国是诏》。“百日维新”正式开始。

由于黄遵宪多次受到陈宝箴等人的推荐，光绪又曾与黄遵宪面谈过，对黄遵宪有一定的了解。1898年2月，光绪曾向翁同龢索要《日本国志》，仔细阅读。“百日维新”开始后，光绪两次下令要黄遵宪进京。8月，又任命黄遵宪为驻日公使，光绪帝幻想变法维新能得到日本国的帮助，由于黄遵宪熟悉日本，又有丰富的外交经验，相信他能够作好争取日本方面支持的工作。

可是，黄遵宪到达上海后，就得了痢疾，由于他长期身体虚弱，这次一病不起，所以滞留上海，无法北上。

就在这时，北京的形势发生了突变。维新派对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的改革，触犯了以慈禧太后为首的顽固派的利益，遭到他们极力反对。9月21日，慈禧太后发动政变，囚禁了光绪皇帝，并宣布“亲政”，下令逮捕维新派，百日维新失败了。

顽固派自然不会放过黄遵宪。10月9日，上海道蔡钧奉命将黄遵宪扣留于洋务局，派200余人围守，候命押解北上。然而黄遵宪并没有遭到杀害，成为维新派领导人中少数幸存者之一，这一方面是由于他平日交游广阔，此刻朝中有人帮他说情，更主要的则是英国、日本等国出面，对清政府施加压力。英国驻上海总领事向清政府声言：“如中国政府欲将黄遵宪不问其所得何罪，必治以死，则我国必出力救援，以免其不测之祸。”日本驻华公使也向清政府提出交涉，声言查办黄遵宪，“有伤两国交谊”。这就使顽固派不得不有所顾忌，只好释放了黄遵宪。

10月15日，黄遵宪乘舟南归。

在家乡，黄遵宪表面上过着安闲恬静的生活，而内心却非常苦闷，一种难以抑制的忧愤时时涌上心头。在他的屋里挂着“时局图”。两边的题词写道：“沈沈酣睡我中华，那知爱国即爱家。国民知醒宜今醒，莫待土分裂似瓜。”他盼望着中华民族的觉醒，希望看到强大的国家。

晚年，黄遵宪把自己一生所作大部分诗篇加以整理，编成了《人境庐诗草》的诗集。黄遵宪的诗，清新刚健，富有爱国激情。在我国近代诗歌发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黄遵宪因此被誉为“诗界革命”的一面旗帜。

五、“诗界革命”的旗帜

黄遵宪一生大部分时间活动于我国的政治舞台，可以说是一位出色的外交活动家和一位推动变法维新的干将，然而黄遵宪一生最大的成就，则在于他的诗歌在我国近代诗歌史上所占有的重要地位。下面让我们来看看黄遵宪诗歌的风格和特点。

刘勰在论及作家的创作风格时这样说：“才有庸俊，气有刚柔，学有浅深，习有雅郑。”意思是说一位作家风格的形成是他的“才”“气”“学”“习”四者的综合，除了时代的原因而外，还有这四点因素。刘勰又说这四方面是由于“情性所铄，陶染所凝”，总之是与后天的熏陶习染关系很大。根据这些原则来研究黄遵宪的诗歌，我们就会明白，他那个由客家商民而上升到宦官的家庭带有的平民气息，现实精神，影响着黄遵宪，使他从小就有较为清醒的头脑，踏实而不浮华，性格开朗，平易可亲，热爱生活，热爱家园，热爱祖国，能清醒地面对现实，这是他后来形成现实主义的诗风的基础。同时，由于他幼年时期受到的是相当完备的情感、智慧、品德及美的教育。如他曾祖母在他幼时教他唱《月光光》的儿歌，教他背《千家诗》，直到中年，这些印象还在他心中清晰如昨日“牙牙初学语，教诵《月光光》。一读一背诵，清如新炙簧。”使他从小富于热情，有理想，有大志，爱好诗歌。

青少年时期，在那个风云变换的大时代发生的种种重大问题开始促使他去更深刻地思考。四处游历和长期的外交活动，使他的思想和创作都有了深刻的变化。他早在21岁所作的《杂感》诗中，就写下了在当时可谓石破天惊之语：“大块凿混沌，浑浑旋大圜。隶首不能算，如有几万年？羲轩造书契，今始岁五千。以我视后人，苦居三代先。俗儒好遵古，日日故纸研；六经字所无，不敢入诗篇；古人弃糟粕，见之口流涎。沿习甘剽盗，妄造从罪愆。黄土同抔人，今古何愚贤？即今忽已古，断自何代前？明窗敞琉璃，高炉爇香烟。左陈端溪砚，右列薛涛笺。我手写我口，古岂能拘牵？即今流俗语，我若登简编，五千年后人，惊为古斓斑。”在这首诗中，我们可以看出，黄遵宪认为自开天辟地以来，人类文明就在不断地发展、前进着，文学作品也要不断创新，不应该一味地遵古、拟古，陈陈相因，拾人糟粕。他兴奋地说如果在明窗净几之前，对着好纸好砚，提笔抒写自己的心里话。该多么痛快！“我手写我口，古岂能拘牵？即今流俗语，我若登简编，五千年后人，惊为古斓斑。”这就是21岁的黄遵宪提出的“别创诗界”的现实主义观点，也是后来“诗界革命”的纲领。黄遵宪的诗歌主张与他政治上的维新改革观点一致。他思想一开始就代表中国新兴资产阶级的要求，要打开一条出路，为新事物的发展鸣锣开道，表现新思想、新内容，就要改革旧形式。所以，做为政治改良运动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的诗歌改良运动，其倡导者虽为梁启超、夏曾佑、谭嗣同等人，但最早从理论和创作实践上给“诗界革命”开辟道路的是黄遵宪。

“诗界革命”的发生，是改良运动的需要，也是近代进步诗歌潮流进一步的发展，反映了人们对新思想、新文化的要求，并试图解决诗歌如何为改良运动服务的问题。“纲伦惨以嗜私德，法会盛于巴力门”“三言不识乃鸡鸣，莫共龙蛙争寸土”，这是谭嗣同所做的几句“新学之诗”（“嗜私德”即Caste的译音，指印度社会的等级制；“巴力门”即Parliament的译音，英国议院名；龙指孔子，蛙指孔子门徒）。虽在当时有颇大影响，就革新这

点看也还有意义，但毕竟不能为多数读者接受。连梁启超也认为这只是“喜捋扯新名词以自表异”，梁启超认为欲为“诗界之哥伦布”并非易事，其诗必须具备三个条件：“第一要新意境，第二要新语句，而又须以古人之风格入之，然后成其为诗。”能够在诗歌革新上符合这些条件的，首推黄遵宪。梁启超认为：“近世诗人，能熔铸新理想以入旧风格者，当推黄公度。”又说他的诗“元气淋漓，卓然为大家”。他是梁启超极力赞扬的“诗界革命”的一面旗帜，也是龚自珍以后最杰出的一位诗人。

黄遵宪诗最突出的价值在于它能反映出那个时代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他的诗堪称“诗史”，体现了时代精神。他的诗反映了新世界的奇异风物以及新的思想文化，开辟了中国诗歌史上从未有的广阔领域。“我是东西南北人，平生自是风波民；百年过半洲游四，留得家园五十春”（《乙亥杂诗》）。时代变了，生活变了，十六七年的外交生涯，他接触了新世界，一方面他向先进国家寻求真理，探索方向；另一方面，他知己知彼，看清了先进国家的先进之处，也看清了它们富于侵略的本质特点。从而使他愈加明了中国封建制度的腐朽和弊端，要求改革救亡图存的爱国心也愈炽热。他中年以后又亲身经历了戊戌前后一系列的政治风浪，这在他心中掀起了轩然巨波。所有这些，为他提供了创作新意境、新风格、表现新事物的“新派诗”的很好的生活基础和思想感情基础。

黄遵宪的“新派诗”首先表现在他的诗作内容上。他忠实地表现了生活在那个时代的先进的知识分子的爱国热忱、痛苦矛盾、理想追求，忠实记录了中国在那个历史新阶段的许多震撼人心的事件，构成他的诗作的新内容的两个重要因素是题材新颖、主题新颖。这从下面几方面可以看出来：

一、描写记述了帝国主义疯狂侵略中国的罪恶行径，反映了中华民族深重的灾难、莫大的屈辱。这样的作品有《香港感怀十首》、《羊城感赋六首》、《台湾行》、《琉球歌》、《冯将军歌》和写甲午海战的《马关纪事》、《悲平壤》、《东沟行》、《降将军歌》、《哀旅顺》、《哭威海》等。“山头风猎猎，犹自误龙旗。”这是香港之行悲愤惆怅心情的写照。一个地理位置如此重要的港口城市竟沦入他人之手，那迎风招展的旗帜，竟不是自己祖国的旗帜！“战台祠庙岿然存，双阙嵯峨耸虎门。谁似伏波饶将略？犹闻蹈海报君恩。要荒又议珠崖弃，霸业弥思蠹屋尊。最是凋零苏武节，无人海外赋《招魂》。”这是凭吊在鸦片战争中英勇殉国的关天培的诗。关天培曾在虎门与英国侵略军进行血战，他身先士卒，“出私财饷将士”，最后为国捐躯。虎门要塞为东南屏障，地势险要。当年南越王越佗在这里成霸业，树蠹旗，乘黄屋，如今竟像汉朝抛弃珠崖之地似的把这么重要的地方抛弃了。关天培是令人崇敬的，可惜这样的忠勇将领不多。可笑的是“不战不降不走”的叶名琛，被英人俘虏，囚居海上，还自称“苏武”，这种人是有谁为赋《招魂》了。“肉雨腾飞飞血红，翠翎鹤顶城头堕。一将仓黄马革裹，天跳地踔哭声悲。”这是作者在《悲平壤》一诗中为在中日战争中壮烈牺牲的清军将领左宝贵痛哭。他在日军猛攻下，誓不言降，坚守城池，立城上指挥，杀伤敌兵无数，最后牺牲在日军的排炮轰击下。“两军雨泣咸惊疑，已降复死死为谁？可怜将军归骨时，白幡飘飘丹旌垂。中一丁字悬高桅，回视龙旗无子遗，海波索索悲风悲。悲复悲！噫噫噫！”（《降将军歌》）这里写的是著名的海军将领丁汝昌被部下出卖逼降，被迫服毒自杀的悲惨情景。一代名将，死不瞑目；诗人悲愤，溢于言表。“海水一泓烟九点，壮哉此地实天险。炮

台屹立如虎阍，红衣大将威望俨。”这是何等威武雄壮的旅顺口！这样一座本可以坚守住的祖国北方的门户，竟“一朝瓦解成劫灰”，怎不令诗人哀叹扼腕！在《哭威海》中，作者更是饱蘸忧天热血，写他的悲，写他的恨，写他的憾！旅顺失守，威海失守，北洋水师，全军覆没。“人言船坚不如疾，有器无人终委敌！”（《东沟行》）请听诗人椎心泣血般的哭诉：“台南北，若唇齿。口东西，若首尾。刘公岛，中间峙。嗟铁围，薄福龙。龙偃屈，盘之中。海与陆，不相容。敌未来，路已穷。敌之来，又夹攻。敌大来，先拊背。荣城摧，齐师溃。南门开，犬不吠。金作台，须臾废。万钧炮，弃则那。炮击船，我奈何。船资敌，力犹可。炮资敌，我杀我。危手危，北山嘴。距南台，不尺咫。十里墙，薄如纸。李公睡，戴公死。寇深矣。事急矣。麾海军，急上台。雷轰轰，化为灰。山号跳，海惊猜，击者谁，我实来。南复北，台乌有。船子子，东西口。天大雪，雷忽发。船篙裂，龙见血。鬼夜哭，船又覆。地日蹙，龙局缩。坏着撞，伤者斗。破者沉，逃者走。噫吁戏，海陆军。人力合，我力分。如螻屈，不得伸。如斗鸡，不能群。毛中虫，自戕身。丝不治，丝愈棼（fén，纷乱）。火不戢，火自焚。遁无地，谋无人。天何高，天不闻。四援绝，莫能救。即能救，谁死守。炮未毁，人之咎。船幸存，付谁某。十重甲，颜何厚。海漫漫，风浩浩。龙之旗，望杳杳。大小李，刘公岛。”（《哭威海》）诗人沉痛地指出：由于我方海陆军互不相容，意见难统一，以致敌人未到，阵角已乱。弃炮阵于敌手，实在是“我杀我”啊！“海陆军，人力合，我力分”，敌人合力击“我”，而“我”却内乱不已，“如斗鸡，不能群”，虽有驾将沉之舰撞向敌舰的勇士，虽有带伤犹战的斗士，但由于“四援绝，莫能救”，威海终陷于敌手。“海漫漫”，滔滔海水怎能冲刷掉这中华民族的奇耻大辱？“风浩浩”，浩浩长风和着诗人悲愤地哭喊！

在另一首长诗《台湾行》中，作者又满怀悲愤地记录了台湾是如何沦于日寇之手的。“城头隆隆雷大鼓，苍天苍天泪如雨，倭人竟割台湾去。”天哭人号，倭寇庆功的战鼓，把诗人的心都击碎了啊！“当初版图入天府，天威远及日出处，我高我曾我祖父，艾杀蓬蒿来此土，糖霜茗雪千亿树，岁课金钱无万数。”台湾早就纳入中国的版图，中国在那里设有行政机构，台胞们祖祖辈辈生活在那里，开荒地，建家园，年年向朝廷赋税纳贡。但在倭寇的淫威下，朝廷终于还是在1895年将台湾割让给日本了！“天胡弃我天何怒，取我脂膏供仇虏。眈眈无厌彼硕鼠，民则何辜罹此苦。”但是，台湾人民并不像清政府那般软弱，他们不甘做亡国奴。“亡秦者谁三户楚，何况闽粤百万户。人人效死誓死拒，万众一心谁敢侮，成败利钝非所覩。一声拔剑起击柱，今日之事无他语，有不从者手刃汝。堂堂蓝旗立黄虎，倾城拥观空巷舞。黄金斗大印系组，直将总统呼巡抚。今日之政民为主，台南台北固吾圉，不许雷池越一步。”但是，他们的抗争失败了。平日无备，战时无援，敌人兵力强大“当辄披靡血杵漂，神焦鬼烂城门烧。”“一轮红日当空高，千家白旗随风飘。”诗人悲愤无奈地问道：“平时战守无预备，曰忠曰义何所恃。”没有强大的国防，如何立足于世界。

所以诗人要努力唤起我们这个有数千年悠久历史的伟大祖国的子民们应有的民族感情，为救国保家，他号召拿起武器，报国仇，雪国耻。他写了《军歌》二十四首寄给梁启超。这二十四首诗分三部分，每一部分又分八章，每章的末一字，意义相联，合为“鼓勇同行，敢战必胜，死战向前，纵横莫抗。

旋师定约，张我国权”二十四字。请观其全诗。

出军歌

四千余岁古国古，是我完全土。二十世纪谁为主？是我神明胄。君看黄龙万旗舞，鼓鼓鼓！

一轮红日东方涌，约我黄人捧。感生帝降天神种，今有亿万众。地球蹴踏六种动，勇勇勇！

南蛮北狄复西戎，泱泱大国风，蜿蜒海水环其东，拱护中央中。称天可汗万国雄，同同同！

绵绵翼翼万里城，中有五岳撑。黄河浩浩流水声。能令海若惊。东西禹步横庚庚，行行行！

怒搅海翻喜山撼，万鬼同一胆。弱肉磨牙急欲啖，四邻虎眈眈。今日死生求出险，敢敢敢！

剖我心肝挖我眼，勒我供贡献。计口缙钱四万万，民实何仇怨！国势衰微人种贱，战战战！

国轨海王权尽失，无地画禹迹。病夫睡汉不成国，却要供奴役。雪耻报仇在今日，必必必！

一战再战曳兵遁，三战无余烬。八国旗扬笳鼓竞，张拳空冒刃。打破天荒决人胜，胜胜胜！

军中歌

堂堂堂好男子，最好沙场死。艾灸眉头瓜喷鼻，谁实能逃死？死只一回毋浪死，死死死！

阿娘牵裙密缝线，语我毋恋恋。我妻拥髻代盘辫，濒行手指面；败归何颜再相见？战战战！

战斗乍开雷鼓响，杀贼神先王。前敌鸣茄呼斩将，擒王手更痒。千人万人吾直往，向向向！

探穴直探虎穴先，何物是险艰！攻城直攻金城坚，谁能漫俄延！马磨马耳人磨肩，前前前！

弹丸激雨刃旋风，血溅征衣红。敌军昨屯千黑熊，今日空营空。黄旗一色盘黄龙，纵纵纵！

层台高筑受降城，诸将咸膝行。降奴脱剑鞠躬迎，单于颈系纓。四围鼓吹饶歌声，横横横！

秃发万头缠黑索，多少戎奴缚。绯红十字张油幕，处处夷伤药。军令如山禁残虐，莫莫莫！

不喜封侯虎头相，铸作功臣相。不喜燕然碑百丈，表示某家将。所喜军威莫敢抗，抗抗抗！

旋军歌

金瓯既缺完复完，全收掌管权。胭脂失色还复还，一扫势力圈。海又东环天右旋，旋旋旋！

犖金如山铜作池，债台高巍巍。青蚨子母今来归，偿我民膏脂。民膏民脂天鉴兹，师师师！

玺书谢罪载书史，城下盟重订。今日之羊我为政，一切权平等。白马拜天天作证，定定定！

鸢翼横霄鹰眼恶，变作旄头落。盖海朦瞳炮声作，和我凯旋乐。更谁敢背和亲约，约约约！

秦肥越瘠同一乡，并做长城长。岛夷索虏同一堂，并做强军强。全球看我黄种黄，张张张！

五洲大同一统大，于今时未可。黑鬼红番遭白堕，白也忧黄祸。黄祸者谁亚州我，我我我！

黑山绿林赤眉赤，乱民不算贼。镌羌破胡复灭狄，虽勇亦小敌。当敌要当诸大国，国国国！

诸王诸帝会涂山，我执牛耳先。何洲何地争触蛮，看余马首旋。万邦和战奉我权，权权权！

在那个国难当头的时刻，黄遵宪的诗是鼓舞人们斗志的宏大激越的强音。这组诗在黄遵宪的《人境庐诗草》中并未收入，而梁启超则全文录在自己的《诗话》里。梁启超读此组诗后说：“大有‘含笑看吴钩’之乐。”“其精神之雄壮活泼沉浑深远不必论，即文藻亦二千年所未有也，诗界革命之能事至斯而极矣。吾为一言以蔽之曰：读此诗而不起舞者，必非男子。”就是今日读此诗，哪个中华儿女不感到精神振奋，血脉贲张呢？！

黄遵宪还写了《幼稚园上学歌》《小学校学生相和歌》，把满腔热情倾注在最年轻的一代身上，他向孩子们呼唤：“开卷爱国心，掩卷忧国泪。”“欲求国强先自强。”“生当作铁汉，死当化金刚！”他告诉孩子们“汝读何书学何事”是大事，虽有人说“佛经耶约能救世”，但“宗教神权今半废”，更“莫问某甲圣贤书，我所信从只公理”，这样的思想在那个时代，无疑是最先进的了。他就是要告诉孩子们：宗教神权即不能助己，亦不能救国，读书人读了几千年的圣贤书也全无用处，强权时代，须“绝去奴隶心，堂堂要独立”，向这强权讨个“公理”。他无限深情地对孩子们说：“勉勉汝小生，汝当发愿造世界。太平升平虽有待，此责此任在汝辈。华胥极乐华严庄，更赋六合更赋海。于戏我小生，世运方日新，日进日日改。”

黄遵宪在出任驻旧金山总领事时，排华恶浪一浪高过一浪。黄遵宪耳闻目睹的许多事实，使他满腔义愤，遂写下了有名的《逐客篇》。他以史诗之笔，忠实地记述了当年美国政府是如何用欺骗的方式掠夺我国廉价劳动力去开发美国，“蓝缕启山林，丘墟变城郭”，而后又百般虐待华工，驱逐华工。诗人愤慨地写道：“鬼域实难测，魑魅乃不若，岂谓人非人，竟作异类虐！”“但是黄面人，无罪亦箠掠。”堂堂炎黄子孙，成了海外孤儿，托足无地，求告无门。诗人悲愤地呼喊：“倒倾四海水，此耻难洗濯。”诗人决不是徒唤奈何而已。他在我国国力薄弱、政府昏庸等极度困难条件下，面对强敌持节不屈，争国权，洗国耻，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尽心竭力，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保护了侨民。

以上这类诗篇中，黄遵宪表现了高昂的爱国主义激情，唱出了人民的心声。

二、描写和记叙自己远游各国的见闻，反映异域的奇异风物及新的思想文化，同样也表现了诗人热爱祖国的情怀，先进的思想、理想和追求。漫长的中国封建社会也创造了辉煌灿烂的古代文化，但发展到近代，中国落后于世界先进国家的形势已经十分明显。中国需要结束“闭关自守”的状态，需要启发开导人们，让他们开阔眼界，接受新事物、新思想。在黄遵宪的诗中，展开一个五光十色的新领域，让人们不仅观赏了异域风光，而且引导人们去思索，去想象。有名的《今别离》四首，歌咏轮船火车、电报、照相、东西半球昼夜相反四事，确实给当时的诗界带来了新气息：

“别肠转如轮，一刻既万周。眼见双轮驰，益增中心忧。古亦有山川，古亦有车舟。车舟载离别，行止犹自由。今日舟与车，并力生离愁。明知须臾景，不许稍绸缪。钟声一及时，顷刻不少留。虽有万钧柁，动如绕指柔。岂无打头风，亦不畏石尤。送者未及返，君在天尽头。望影倏不见，烟波杳悠悠。去矣一何速，归定留滞不？所愿君归时，快乘轻气球。”

——其一咏轮船火车

看来，诗中的女子是具有新思想、新观点的，她赞美火车、轮船又快又安全，甚至盼望丈夫回来时能乘上更为新式的交通工具——轻气球。这种想象在当时是很奇特、很新颖的。诗人对未来世界科技的发展表现出由衷的欣喜。

“朝寄平安语，暮寄相思字。驰书迅已极，云是君所寄。既非君手书，又无君默记。虽署花字名，知谁箝纸尾。寻常并坐语，未遑悉心事。况经三四译，岂能达人意！只有斑斑墨，颇似临行泪。门前两行树，离离到天际。中央亦有丝，有丝两头系。如何君寄书，断续不时至？每日百须臾，书到时有几？一息不见闻，使我容颜悴。安得如电光，一闪至君旁！”

——其二咏电报

电报之类本很难入诗，但在黄遵宪笔下却充满了浓郁的诗情。与他同时代的另一著名诗人陈三立这样赞赏道：“以至思而抒通情，以新事而合旧格，质古渊茂、隐恻缠绵，盖辟古人未曾有之境，为今人不可少之诗。”

另外，在《寄女》等诗中，黄遵宪描写西方妇女比较自由的生活，比较平等的地位，联想中国妇女在“三从四德”的封建礼教束缚下的苦痛，抒发自己的感想，也自有其进步意义。

黄遵宪虽号召学习西方，但并非一味崇洋。他在西方世界也看到好些不合理的事，看到存在的矛盾。1884年，美国总统大选。当时是共和党与民主党两党之争。黄遵宪目光敏锐地看到了问题的本质。请看他在1884年所做的《纪事》一诗中对这“两党哄争”场面的描写：一党在当众许诺：

“看我后来绩：通商与惠工，首行保护策。黄金准银价，务令昭画一。家家田舍翁，定多十斛麦。”

这一党提出，当政后要对经商、做工实行优惠、保护政策，要平抑物价，要增加农民的收入。另一党马上就攻击对手：

“彼党讪此党：党魁乃下流，少作无赖贼，曾闻盗人牛。”诗中还描写了竞选人在台上演讲的盛况：

“某日戏马台，广场千人设。……登场一酒胡，运转广长舌。盘盘黄须虬，闪闪碧眼鹞。开口如悬河，滚滚浪不竭。笑激屋瓦飞，怒轰庭柱裂。有时应者者，有时呼咄咄。掌心发雷声，拍拍齐击节。最后手高举，明示党议决。”

这里纪录和描绘的其实是当时世界上最公开、最民主化的选举了，人们可以公开地表态，可以明白地提出自己的要求，比起封建专政来，自然是进步的；但这种民主也是有很大局限的。黄遵宪在描写了他们的台上表演之后，又记述了他们在台下的活动：

“众人耳目外，重以甘言诱。浓绿出芽茶，浅碧酿花酒。斜纹黑普罗，杂俎红氍毹（b n nuò）琐屑到钗钏，取足供媚妇。上谒士雕龙，下访市屠狗。墨屎（m q）与侏张，相见辄握手，指此区区物，是某托转授。怀中花名册，出请纪谁某。知君有姻族，知君有甥舅，赖君提携力，吾党定举首。”

丁宁复丁宁，幸勿杂然否。”

这里指的当然是拉拢贿选的情景了。为拉选票，他们请客送礼，与各色人物套交情，就是对那些市井无赖，他们也是堆满笑容地“相见辄握手”，黄遵宪冷眼旁观，活画出西方人所说的“吻婴儿的政客”（baby—kisser）的尊容来。黄遵宪还看到即使是如此标榜着“自由”“民主”的公开选举，也还需要用暴力镇压：

“破晓车马声，万蹄纷奔驰。环人各带刀，故示官威仪。实则防民口，预备国安危。”在黄遵宪看来，美国是一个“文明大国，他尚未来美之前，向往这种民主制度。现在他亲眼看到这种民主政体是这样不完善，不禁感慨起来：

“吁嗟华盛顿，及今百年矣。自树独立旗，不复受压制。红黄黑白种，一律平等视。人人得自由，万物咸遂利。民智益发扬，国富乃倍蓰。泱泱大国风，闻乐叹观止。乌知举总统，所见乃怪事。怒挥同室戈，愤争传国玺。大则酿祸乱，小亦成击刺。寻常瓜蔓抄，逮捕遍官吏。至公反成私，大利亦生弊。究竟所举贤，无愧大宝位。倘能无党争，尚想太平世。”

从他的诗中，我们可以看出，黄遵宪在向西方探求真理中遇到理想与现实发生矛盾时的惶惑心情。他原以为西方有“乐土”，直到目睹许多事实，又不由得不怀疑：“乐土知何处？”“太平世”在哪里？

他只有寄希望于未来。他以美的诗情造出那样的美好世界来。当他在新加坡一富豪家养病时，看到那里“杂花满树，无冬无夏”，心中喜悦，亲手摘了莲、菊、桃、李等花，同供瓶中，并赋诗一首，借花喻人，阐述自己希望世界大同的理想。请看黄遵宪在《以莲菊桃杂供一瓶作歌》一诗中描绘的美好情景。他希望随着世界各民族、各国的发展，我们的祖国应该是“尔时五羊仙城化作海上山，亦有四时之花开满县”，他希望将来的世界“黄白黑种同一国”，“众花照影影一样，曾无人相与我相”，“传语天下万万花，但是同种均一家”成为各种族、各民族平等和睦相处的大同世界。

他写新世界的景物，即影抒情，奇境独辟，广阔的眼界和博大的胸襟消融了向来旅客所惯有的孤独情绪，抹去了古人做这类诗时的离情别绪。如《八月十五夜太平洋舟中望月作歌》：

“茫茫东海波连天，天边大月光团圆，送人夜夜照船尾，今夕倍放清光妍。一舟而外无寸地，上者青天下黑水。登程见月四回明，归舟已历三千里。大千世界共此月，世人不共中秋节。泰西纪历二千年，只做寻常数圆缺。舟师捧盘登舵楼，船与天汉同西流。虬髯高歌碧眼醉，异方乐祇增人愁。此外同舟下床客，梦中暂免供人役。沈沈千蚁趋黑甜，交臂横肱睡狼藉。鱼龙悄悄夜三更，波平如镜风无声。一轮悬空一轮转，徘徊独作巡檐行。我随船去月随身，月不离我情倍亲。汪洋东海不知几万里，今夕之夕惟我与尔对影成三人。举头西指云深处，下有人家亿万户。几家儿女怨别离，几处楼台作歌舞。悲欢离合虽不同，四亿万重同秋中。岂知赤县神州地，美洲以西日本东，独有一客倚孤篷。此客出门今十载，月光渐照鬓毛改。观日曾到三神山，乘风竟渡大瀛海。举头只见故乡月，月不同时地各别。即今吾家隔海遥相望，彼乍东升此西没。嗟我身世犹转蓬，纵游所至如凿空。禹迹不到夏时改，我游所历殊未穷。九州脚底大球背，天胡置我于此中。异时汗漫安所抵，搔首我欲问苍穹。倚栏不寐心憧憧，月影渐变朝霞红，滕胧晓日生于东。”

以上这首诗，写了新事物、新文化，反映了近代社会生活的巨大变化，

表现了新的思想感情，是一种有历史意义的创造。

三、黄遵宪也时时关注着国内的重大变化，就当时发生的一系列重大事件抒发了自己的感想和看法。戊戌变法失败后，他怀着无比悲愤的心情写了许多诗篇，揭露顽固派的残酷愚昧，悼念维新党人的横遭斥逐或惨遭杀害。如《感事》诗，其一云：

金瓯亲卜比公卿，邻取冰衔十日荣。东市朝衣真不测，南山铁案竟无名。芝焚黄叹嗟僚友，李代桃僵泣弟兄。闻道诟天兼骂贼，好头谁斫未分明。

诗中揭示：被斩首的“戊戌变法六君子”（杨深秀、杨锐、林旭、刘光第、谭嗣同、康广仁）中有四人曾是锐意改革的光绪帝亲选的四位参预新政的大臣，谁知上任不到十天，竟遭此突变之灾。而且这六人是“未讯而诛”，刘光第等不服，高声骂道：“未提审，未定罪，即杀头耶，何昏愤乃尔！”其实，那时连光绪帝也被慈禧囚禁了，“瀛台缥缈隔星河”，朝中大权又重新掌握在慈禧为代表的顽固派手中。

当时，黄遵宪作为一个卓越的政治家，中华民族的优秀代表人物，也是这场激烈的新旧势力生死搏斗的参加者和见证人，他的处境也十分危险。当时的上海道蔡钧奉旨派兵二百名，荷枪实弹，如临大敌，将他的住处团团围住，围守了两天两夜。黄遵宪有一首《纪事》诗写当时的情景：

贯索星连熠熠光，穹庐天盖暮苍苍。秋风鼓吹妃呼豨，夜雨铃声劬秃当。《十七史》从何处说，百年债看后来偿。森森画戟重围柝，坐觉今霄漏较长。”

诗的前四句写星光闪闪、夜幕苍苍的时候，他被重兵围困，感到那星光仿佛是主宰狱的的贯索星在闪着阴森的光。夜深了，风声和雨声伴着檐前的铃声，凄凄凉凉。长夜漫漫，何时天亮？眼前的事真是：一部《十七史》从何说起？他心中千头万绪，一团乱麻。顽固派卷土重来，维新派志士的鲜血抛洒在中华大地，“百年债看后来偿”！维新派苦心经营的新政局面被肆意摧毁，这笔债将来一定要偿还。

此外，还有《雁》这首诗也写了他到上海脱险后的心境：“汝亦惊弦者，来归过我庐。可能沧海外，代寄故人书。四面犹张网，孤飞未定居。匆匆还不暇，他莫问何如。”

对于“义和团”运动，黄遵宪的看法在诗中也多有流露。他对“义和团”运动的观点与他对别的农民起义如“太平天国”有相同之处。他同情农民苦难的生活，但反对自下而上的“造反”和“动乱”：“赤子虽饥莫弄兵。”他认为反对外国侵略者是对的，但领导者不能是农民。而且他不主张盲目的排外行动，如杀洋人、毁教堂、撬铁路等。他特别激烈地反对以慈禧为首的腐朽反动的势力利用义和团的幼稚来作为他们在政治上孤注一掷的赌本，最后把人民推入血海，自己则一跑了之。对此，他深恶痛绝，在诗中愤怒申讨了这种罪恶行径：

“天何沉醉国何辜？横使诸华扰五胡。照海红灯迎圣母，惊人铜板踏耶稣。奇闻竟合诸天战，改色愁看《盖地图》。到此鸬喧鸬聚语，犹夸魔术骗神符。”

虽然黄遵宪在晚年被迫离开了政治舞台，但他热爱祖国，关心民族命运的立场始终不变。他虽然从旧营垒中出来，却也能随着新时代思潮的发展不断进步。虽然这种进步的步伐较小，速度较慢，却相当稳健，方向不变。他晚年的思想相当突出地表现在他的《病中纪梦述寄梁任父》一诗中。

黄梁二人交谊深厚，黄遵宪以忠厚长者之心，爱护关心极有才华的梁启

超。在这首诗中，黄遵宪对他寄予殷切期望：

“阴风飒然来，君提君头颅。自言逆旅中，倏遇狙击狙。闪电刀一挥，忽如绛市苏。道逢两神人，排云上天衢。此挹蹇民（指谭嗣同）袖，彼褰烈士襦。邂逅哭复歌，互讯今何如。君言今少年，大骂余非夫。当服九世仇。折捶答东胡。逐逐挥日戈，弯弯射天胡。孰能张网罗，杀尽革命徒？汝辈主立宪，宁非愚欲迂？我方欹枕听，鸣鸡乱惊呼。残日挂危檐，犹照君眉须。遥知白日光，明明耀子躯。子魂渡海来，道有风波无？蛟螭日攫人，子行犹坦途。悬金购君头，彼又安蔽辜。在在神护持，天固弗忍诛。君头倚我壁，满壁红模糊。起越拭眼看，噫吁瓜分图！”

他梦见梁启超提着自己的头来了，自言逆旅中突然遇到狙击，凶手是谁？他虽未明言，实已指出：那攫人的蛟螭，其实正是“悬金购君头”的人，即清廷的顽固派。对已遭毒手的谭嗣同等人，黄遵宪在诗中称他们是“烈士”，表现了极为沉痛的心情。然后就是引诗中“今少年”的话，“孰能张网罗”正是“今少年”的自毫神态，“汝辈主立宪，宁非愚欲迂？”正是资产阶级革命派对资产阶级立宪派的指责，听此责骂黄遵宪从梦中惊醒。作为一个原是十分坚定的资产阶级立宪派的黄遵宪，其思想在不断发展的新形势前，是有所进步的，他并不坚持认为“改良”是唯一的出路。他的诗是极好的佐证：

“人言廿世纪，无复容帝制。举世趋大同，度势有必至。”

“滔滔海水日趋东，万法从新要大同；后二十年言定讖，手书心史井函中。”

由以上内容，我们可以看出，黄遵宪的“新派诗”并非只是用了一些“新名词”而已，而是确实开辟了一片诗歌描写的新领域，表现了新时代的生活，新时代的要求，新时代的文化风貌、政治风云，反映了近百年来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渗透着现实主义精神，贯穿着反帝爱国图新的精神。

“即就其诗之形式论，天骨开放，大气包举，亦能于古人外独辟町畦。抚时感事之作，悲壮激越，传之他年，足当诗史。”黄遵宪诗的内容是新的，形式也是“独创”的，有骨力，有气魄，有悲壮激越之音。

黄遵宪的“新派诗”之所以能够在当时的诗坛引起巨大影响，除了以上所说的新题材、新主题的原因外，也还因为他的创新是基于继承之上的，他不抛掉传统，而是本着锲而不舍的钻研精神，广泛地、有选择地从我国古典诗歌艺术中吸取营养，经变化改造，为新内容服务。

在他的《人境庐诗草自序》中有一段关于自己创作的经验谈，在今天看来，对我们也还是有启发的：

“仆尝以为诗之外有事，诗之中有人。今之世异于古，今之人亦何必与古人同。尝于胸中设一诗境：一曰，复古人比兴之体；一曰，以单行之神，运排偶之体；一曰，取《离骚》、乐府之神理而不袭其貌；一曰，用古文家伸缩离合之法以入诗。其取材也，自群经、三史逮于周、秦诸子之书。许、郑诸家之注，凡事名物名切于今者，皆采取而假借之。其述事也，举今日之官书、会典、方言、俗谚、以及古人未有之物，未辟之境，耳目所历，皆笔而书之。其炼格也，自曹、鲍、陶、谢、李、杜、韩、苏讫于晚近小家，不名一格、不专一体，要不失乎为我之诗。诚如是，未必遽跻古人，其亦足以自立矣。”

从这段话中，我们可以看出黄遵宪的主要观点是：一、既然诗歌外“有事”“有人”，那么诗歌必须反映那“事”和“人”，要言中有物，有的放

矢，有所感而发。他的诗多具有叙事的特点，这种叙事中当然也有“人”，特别是诗人自己的思想感情。

二、现在的时代变化了，不同于古代了，现代人的思想感情当然也不同于古人了，在诗歌艺术上要表现现代人的思想感情，不必去模拟古人。

以上两点进一步明确了诗歌创作的现实主义精神，也就是说，诗歌要反映现实生活和斗争。

三、他主张利用古人优良的艺术传统，力求变化多样。黄遵宪称之为“假借”，称之为取其“神理”而“不袭其貌”。“运用之妙，存乎一心”，他不是生搬硬套，而是融会贯通。他提出了几条艺术原则。第一是学习古人的“比兴之体”。这是自《诗经》以来传统的艺术手法，用比喻和联想，使诗的意象鲜明而又含蓄地表现出来。这是符合形象思维的艺术规律的，黄遵宪认为这种好的传统手法应当继承下来。第二是学习古人“以单行之神，运排偶之体”的章法，也就是主题明确，使通篇连贯一气，表现有力。第三是“取《离骚》、乐府之神理”，也就是说要继承《离骚》、乐府的积极浪漫主义与现实主义的优良传统。第四是“用古文家伸缩离合之法”来写诗。也就是说，学习古人运用散文中的写作技巧来写诗，取精用宏，移花接木，扩展诗歌的表达功能。

四、在诗歌语言上，他认为要尽量利用那些切用的古今历史语言资料，并结合“古人未有之物，未辟之境，耳目所力，皆笔而书之”，从而创造那“不名一格，不专一体，要不失为我之诗”的诗歌语言。

五、他主张广泛地学习，以丰富新诗的表现手法，不仅可以师法魏晋，也可以宗唐学宋；不仅大家名家要学，“晚近小家”也可以为师。他说：“风雅不亡由善变，光丰之后益矜奇。”他的创作实践展现了“新派诗”的风貌，他的诗论主张也表现了变古革新的精神。

另外，黄遵宪受曾祖母影响，自小就喜欢民歌，长大后在钻研我国古典诗歌艺术的同时，也十分注意从民歌中汲取营养。他曾亲选嘉应山歌，并略做了加工，成为天然好语：

“自煮莲羹切藕丝，待郎归来慰郎饥。为贪别处双双箸，只怕心中忘却匙。”

人人要结后生缘，侬只今生结目前，一十二时不离别，郎行郎坐总随肩。
买梨莫买蜂咬梨，心中有病没人知。因为分梨故亲切，谁知亲切转伤离。
催人出门鸡乱啼，送人离别水东西。挽水西流想无法，从今不养五更鸡。
一家女儿做新娘，十家女儿看镜光。街头铜鼓声声打，打着中心只说郎。
自剪青丝打作条，亲手送郎将纸包。如果郎心止不住，看侬结发不开交。”

1891年，他已人到中年，正出使英国，独在异乡为异客，却格外回味起家乡山歌的妙处，感叹道：“余离家日久，乡音渐忘，辑录此歌谣，往往搜索枯肠，半日不成一字。固念彼冈头溪尾，肩挑一担，竟日往复，歌声不歇者，何其才之大也？”

黄遵宪的五言诗功夫很深。五言诗句式整齐、古朴、拙重，较难显示动容变化。而黄遵宪的五言诗避免了呆板，显示了庄严，自有一种美而隽永的风格，耐人寻味。如前面提到的《今别离》诗和他的“煌煌二千余言”的长诗《锡兰岛卧佛》等，都体现了这一特点。另外，他的另一首七言古诗《度辽将军歌》又代表了他在七言古诗创作上的特点：篇章结构善于变化，顿挫有力，语言富有表现力。他的七言歌行中最美的要算《都踊歌》了。这首诗

描写了当年在日本看到的民间歌舞场面。梁启超曾说：“《人境庐集》中，性情之作，纪事之作，说理之作，沈博绝丽，体殆备矣。惟绮语绝少概见。吾以为公度守佛家第七戒（不歌舞观听）也。烦见其《都踊歌》一篇，不禁抚掌大笑曰：此老亦狡狴乃尔！”全诗如下：

“长袖飘飘兮髻峨峨，荷荷！裙紧束兮带斜拖，荷荷！分行逐队兮舞傞傞，荷荷！往复还兮如掷梭，荷荷！回黄转绿兮授莎，荷荷！中有人兮通微波，荷荷！贴我钗鸾兮馈我翠螺，荷荷！呼我娃娃兮我哥哥，荷荷！柳梢月兮镜新磨，荷荷！鸡眠猫睡兮犬不呵，荷荷！待来不来兮欢奈何，荷荷！一绳隔兮阻银河，荷荷！君不知兮弃则那，荷荷！今日夫妇兮他日公婆，荷荷！百千万亿化身菩萨兮受此花，荷荷！三千三百三十二座大神兮听我歌，荷荷！天长地久兮无差讹，荷荷！”

黄昏月上时，彩绳牵引，明灯高悬，青年男女载歌载舞，眉目传情，清歌答意，充满欢乐气氛。他们来自民间，在寻求意中人作终身伴侣。

黄遵宪的这首诗写法独创，他将古代民间歌谣的某些特点吸取过来加以创新，使作品既有我们古老传统，又带点异国情调；他还将俚俗与典雅糅合起来，庄谐杂陈，雅俗共赏。

黄遵宪对七律、七绝亦有很深造诣，并尝试以文为诗，写过《日本杂事诗》190首，《己亥杂诗》若干首，既是有文采的艺术作品，也是有很大价值的文献资料。

黄遵宪的诗歌基于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同时也带有浪漫主义的瑰丽色彩。他努力要使我国古典诗歌的旧传统、旧风格与新时代、新内容所要求的新意境、新风格能够和谐地统一起来。他的创作基本上实践了他的理论，取得了成功，给诗坛开拓了从未有过的广阔领域，以其富有独创性的艺术在近代诗坛大放异彩。黄遵宪的《人境庐诗草》是一块标志我国古典诗歌发展到最后阶段转向革新时期的里程碑。

1905年3月28日，黄遵宪在家乡病逝。4年后他的遗体移葬于嘉应州梅南黄居坪。梁启超写的墓誌铭中，对黄遵宪以及他的诗作了这样的评价：其人“明于识、练于事，忠于国。”“其为诗，则精思渺虑盘礴而莫测其际”，“阳开阴阖，千变万化，不可端倪，于古诗人中独具境界。”这一评价实不为过。

